

推參審、陪審 判決非法官說了算

(2016-04-24/自由時報/記者 張文川)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法規及爭點
<p>蔡英文競選時的司法改革政策，主打「人民的司法」，主張司法目的應是要保障人民的權益，而不是為威權政治服務的工具，強調要讓國民參與、行使司法權；法界認為，可能的方式是陪審制、參審制，納入民主審議制度，讓法律與人民充分對話。</p> <p>此政策首當其衝的，將是司法院長賴浩敏上任以來，推銷、試辦數年的觀審制，由民眾擔任的觀審員，列席個案庭訊後，只有在評議時表達意見，意見僅供合議庭參考，判決結果仍是法官說了算，這與未來執政黨主張的「人民的法院」並不一致。</p> <p>陪審制以英美法系國家居多，陪審團通常有六至十二名陪審員，陪審員在審理中不得訊問被告與證人，只能被動聆聽，審理後由陪審團評議決定是否有罪，陪審團必須全體意見一致才算數，再由法官量刑。</p> <p>參審制則是以日本為主要參考國，參審員可以訊問被告、證人，與法官共同決定犯罪事實、法條適用與量刑，職權與法官無異；依參審員的資格，又可分「專家參審」與「平民參審」，平民參審由一般民眾擔任參審員，讓人民的法律情感和價值觀直接進入審判中，缺點是可能流於民粹與情緒，導致被誤導而誤判；專家參審則是限定案件相關的專業鑑定人參審，可彌補法官專業的不足，但可能喪失平民監督的功能。</p> <p>最高法院前院長楊仁壽表示，這次大選所有候選人都反對觀審制，顯見觀審制確實有待商榷，他建議小英要審慎評估該推動陪審或參審制，陪審制花費不貲、勞民傷財，參審制也須在社會達成共識後才能推動。</p> <p>楊仁壽提醒，若要實行，刑事訴訟制度就要大幅修改，他建議應取消現行的「卷證並送制度」，改採「起訴狀一本主義」，讓陪審團或參審員能從頭到尾參與審判過程，這樣才可能成功。</p> <p>台北律師公會前理事長黃瑞明指出，觀審制沒實質意義；陪審制也有不少缺點，他較傾向支持參審制，建議政府多集思廣益。台大法律系教授、歐盟法中心（eulrc）主任陳志龍表示，依現制，最高法院仍多採書面的法律審，陪審與參審制無法進入終審，最終定讞權仍是在法院官僚手裡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觀審制、陪審制、參審制的意涵？ 2. 「卷證並送制度」及「起訴狀一本主義」讀意涵？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